

关于印发《哈尔滨商业大学全面推进协同育人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校直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落细《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等文件部署，全面统筹办学治校育人资源，全面推进协同育人工作，加快构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进一步完善高质量人才培养体系，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学校研究制定了《哈尔滨商业大学全面推进协同育人工作实施意见》，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和任务分工，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并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哈尔滨商业大学全面推进协同育人工作任务分解表

中共哈尔滨商业大学委员会

2020年8月12日

哈尔滨商业大学全面推进 协同育人工作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落细《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等文件部署，全面统筹办学治校育人资源，全面推进协同育人工作，加快构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进一步完善高质量人才培养体系，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工作目标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以建立完善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体制机制为关键，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文化知识、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一体化构建目标明确、内容完善、标准健全、运行科学、保障有力、成效显著的思想政治工作体系，贯通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确立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格局，健全协同育人

长效机制，形成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弘扬“求真至善、修德允能”的校训精神，打造具有龙江特色、商大风格的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引导学生树立牢固的家国情怀，切实提高工作亲和力和针对性，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不断开创学校协同育人工作新局面。

二、基本原则

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坚持不懈传播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坚持不懈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不懈培育优良校风和学风。坚持育人导向，突出价值引领，推动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与理想信念、价值理念、道德观念的教育有机结合；坚持遵循规律，勇于改革创新，把握学生思想特点和发展需求，改进工作方法、创新工作载体；坚持问题导向，注重精准施策，聚焦薄弱环节，强化优势、补齐短板，加强分类指导、着力因材施教；坚持协同联动，强化责任落实，建立党委统一领导、部门分工负责、全员协同参与的责任体系。坚持以学生发展为中心，围绕学生、关照学生、服务学生，把教书与育人相结合、管理与服务相结合、理论教育与实践相结合、领导带头与广泛参与相结合、普遍要求与分类指导相结合、解决思想问题与解决实际问题相结合、继承优良传统与改革创新相结合，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

三、主要任务

加快构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强化全员育人意识,将育人工作渗透到知识传播和管理服务各领域,大力营造人人“守好一段渠、种好责任田”的全员育人氛围。优化育人生态环境,以“十大育人体系”为基础,融入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和创新创业等育人功能,构建全方位育人新体系,着力从体制机制完善、项目带动引领、组织条件保障等方面进行系统设计,实现协同协作、同向同行、互联互通。坚持把提高人才培养能力和质量作为检验学校改革发展的根本标准,把各项工作的重音和目标落在育人效果上,使教育教学更有温度、思想引领更有力度、立德树人更有效度,做足育人大文章,唱响育人最强音。

(一) 充分发挥课程育人作用

1. 办好思想政治理论课。推进落实《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深入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创新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体系,完善课程设置管理和课程标准等制度,实施课程体系和教育教学创新计划,加强教材使用和课堂教学管理,制定完善课堂教学管理指导意见,明确课堂教学纪律要求。按照“八个相统一”要求,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思路创优、师资创优、教法创优、机制创优、环境创优,把新媒体新技术引入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提升课程感染力和实效性。遴选教学名师参与思想

政治理论课讲授，推动建立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带头走进课堂听课讲课工作机制。

主责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务处

2. 大力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深入贯彻落实《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推进实施《中共哈尔滨商业大学委员会全面加强课程思政建设的意见》，统筹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建设，构建全面覆盖、类型丰富、层次递进、相互支撑的课程体系。构建科学合理的课程思政教学体系，重点建设一批提高学生思想道德修养、人文素质、科学精神、宪法法治意识、国家安全意识和认知能力的公共基础课程，着力建设蕴含思想价值与精神内涵的专业教育课程和培养学生学思结合与知行统一的实践课程。成立专家委员会挖掘课程育人元素，充分发挥全体教师的育人主体作用，梳理所有专业课程蕴含的育人元素和所承载的思想政治教育功能，纳入专业课教材讲义内容和教学大纲，有针对性地修订人才培养方案。建立课程思政集体教研制度，健全专业课教师与思政课教师合作教学教研工作机制，加强课程思政建设重点、难点、前瞻性问题的研究。

主责单位：教务处、研究生学院、MBA（MPA）中心、各学院

3. 深入挖掘课程育人潜力。加大哲学社会科学各学科专业中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建设，做好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21世纪马克思主义普及宣传与教育。文学、历史

学、哲学类专业课程要帮助学生掌握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从历史与现实、理论与实践等相结合的维度深刻理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经济学、管理学、法学类专业课程要培育学生经世济民、诚信服务、德法兼修的职业素养。理学、工学类专业课程要把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的教育与科学精神的培育结合起来，提高学生正确认识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艺术类专业课程要教育引导学生立足时代、扎根人民、深入生活，树立正确的艺术观和创作观。深入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构建以德育教育为纲、以优秀传统文化为本、以专业知识学习为要，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创新与德育教育融通相长的德育体系。健全课程育人管理、运行体制，将课程育人作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环节，作为教学督导和教师绩效考核、晋职晋级的重要评价内容。

主责单位：教务处、研究生学院、人事处、相关学院

（二）着力加强科研育人

4. 建立健全科研育人工作机制。制定科研创新团队培育工作方案，引导师生积极参与科技创新团队和科研创新训练，及时掌握科技前沿动态，培养集体攻关、联合攻坚的团队精神和协作意识。优化科研工作流程，把思想价值引领贯穿选题设计、科研立项、项目研究、成果运用全过程，把思想政治表现作为组建科研团队的底线要求。引导师生树立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学术导向，培养师

生敢为人先的科学精神、开拓创新的进取意识和严谨求实的科研作风。建立教研一体、学研相济的科教协同育人机制，制定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计划，健全科研育人激励机制和优秀成果评选推广机制。

主责单位：科研处、研究生学院、教务处、各学院

5. 加强学术诚信体系建设。完善科研评价标准，改进学术评价方法，构建集教育、预防、监督、惩治于一体的学术诚信体系，制定完善科研工作道德行为规范和学术诚信教育管理办法，遏制学术研究、科研成果不良倾向，规避学术不端和科研失信行为。面向师生开展学术规范培训，深入推进学术道德和学风建设的宣传教育活动，将学术诚信纳入教育教学各环节，在本科生中开设相关专题讲座，在研究生中开设相应公选课程，引导师生遵守学术规范、恪守学术道德、坚守学术诚信。

主责单位：科研处、研究生学院、人事处、教务处、各学院

6. 搭建师生科研交流互动平台。积极搭建科研创新平台，加强师生科研交流互动，为本科生参与科研创造条件，鼓励试行并积极推广本科生导师制。引导教师积极参与学生学术科研、创新创业、主题教育和实践活动，帮助学生解决思想与心理等方面的问题。学校及各学院每学期要在学生中开设有关科学精神、创新意识、团队协作等方面的专题讲座。注重提高研究生导师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意识和

能力。加大教学科研名师、优秀学术团队先进事迹的宣传教育力度。积极培育科研育人示范团队。

主责单位：科研处、教务处、MBA（MPA）中心、学生工作部、人事处、研究生学院、宣传部、各学院

（三）扎实推动实践育人

7. 深入推进实践教学改革。分类制订实践教学标准，适度增加实践教学比重，设立实践教学学分，原则上哲学社会科学类专业实践教学不少于总学分（学时）的15%，理工医学类专业不少于25%。整合实践资源，拓展实践平台，依托哈尔滨新区、科技园、高新企业、社区、乡村、教育基地等，深入开展校地、政校、校企合作，建立多形式的社会实践、创业实习基地。坚持理论教育与实践养成相结合，探索社会实践新方式，将社会实践与学生专业学习有效融合，引导学生将社会实践融入服务龙江振兴之中。

主责单位：教务处、教学实验设备管理中心、各学院

8. 广泛开展实践教育活动。丰富实践内容，创新实践形式，广泛开展社会调查、生产劳动、社会公益、志愿服务、科技发明、勤工助学、岗位实习等社会实践活动，深入开展好大学生暑期“三下乡”“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传统经典项目，组织实施新时代实践育人精品项目。建立社会实践精品项目支持办法，发挥实践育人示范引领作用。健全志愿服务体系，深入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小我融入大我，青春献给祖国’主题社会实践”等活动。把思

想政治教育融入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实习实训等活动中，创办形式多样的“行走课堂”。

主责单位：团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处、教务处、各学院

9. 着力加强创新创业教育。推动“专业教育+双创教育”深度融合，完善创新创业课程体系，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加强学生创新能力培养，积极组织学生参加“挑战杯”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创青春”创业大赛、数学建模大赛以及电子设计竞赛等赛事。探索建立创新竞赛、科普活动、学术论文、发明专利四位一体培养体系，打造课程学习、项目实践、创业孵化、以赛促学的创新创业实践全流程服务平台，着力构建一体化“双创”人才培养新模式。支持学生成立创新创业类社团，加大校内“创业孵化基地”建设力度，完善管理制度和支持机制。

主责单位：教务处、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中心、教学实验设备管理中心、团委、园区与产业办公室、各学院

10. 构建实践育人长效机制。整合各类实践育人资源，与政府、社会、企业等多元主体共同构建实践育人协同体系，推动构建协同联动的“实践育人共同体”。始终坚持“全面覆盖、分层培养、协同推进、强化实践”的工作理念，探索建立“教育教学-实习实训-实践孵化”的工作体系，形成实践育人统筹推进的工作格局。发挥志愿服务作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实践育人的重要载体作用，鼓励青年教师指

导并参与志愿服务活动，倡导“人人都做志愿者”，积极构建长效化、规范化、常态化的志愿服务工作体系，让志愿服务成为大学生生活的重要内容。

主责单位：学生工作部、团委、教务处、MBA（MPA）中心、各学院

（四）强化校园文化育人的载体建设

11. 着力构建“一体两翼”文化育人模式。坚持打造以思想政治工作为主体，以诚信文化建设和红色文化建设为两翼的“一体两翼”文化育人模式，构建文化育人长效机制和工作体系。推进落实《哈尔滨商业大学诚信文化建设实施方案》，持续抓好诚信文化建设“六个一”工程。依托哈尔滨高校国防教育联盟、全民国防教育校地合作平台，深入挖掘东北抗联红色资源和黑龙江“四大精神”育人功能，开展“传承红色基因、担当复兴重任”红色文化主题教育活动，拓展红色文化育人途径。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制定加强师生爱国主义教育的工作方案，组织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和国家安全教育活动，实施“共抗疫情、爱国力行”“自信中国、振兴龙江”等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厚植师生爱国主义情怀，引导师生把爱国和爱党、爱社会主义高度统一，将爱国热情与报国行动有机结合。大力建设优良校风、教风与学风。

主责单位：宣传部、团委、学生工作部、各学院

12. 美化和优化校园文化环境。建设美丽校园，优化校园环境，加强教学区走廊文化、生活区寝室文化与饮食文化、办公区节约文化与廉政文化、校园文化主题墙等建设。更新、维护校史馆、货币金融博物馆和商业文化馆，建设大学生法律援助展馆，积极申报红色文化教育基地。加快推进校园文化景观命名，完善各校区园林道路的路牌和标识命名工作，提升校园文化品位，发挥环境育人功能，增强师生文化认同与文化自信，筑牢师生共同精神家园。

主责单位：后勤管理处、宣传部、各学院

13. 组织开展校园文化活动。开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组织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教育活动，培育、选树、宣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先进典型。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高雅艺术进校园”等文化建设活动，邀请专家进校园，通过讲座、论坛等提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吸引力。开展革命文化教育，充分依托文化馆、纪念馆、教育基地等各类资源，有效利用重大纪念日等开展文化育人活动。深度挖掘校史校风校训校歌育人功能，将校史校情教育作为新生入学教育“第一课”的重要内容，办好开学典礼和毕业典礼。每年定期举行“榜样的力量”“走近你学习你成为你”师生先进事迹报告会等活动，让师生学有榜样、做有标杆，塑造向上向善的校园新风。组织校园原创文化精品创作与推广

活动，支持师生原创音乐、绘画等文艺精品。以群团组织为依托，大力开展科技文化节系列活动。

主责单位：宣传部、学生工作部、团委、各学院

14. 精心打造文明校园。依托“全国文明单位”，积极创建“全国文明校园”，对照《全国文明校园创建管理办法》《全国高校文明校园测评细则》，梳理创建评价指标体系，科学分解任务、对标自检自查。完善文明校园创建实施方案，在校内开展文明单位评比，积极营造“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确保创建活动全覆盖。大力繁荣校园文化，加强学校办学精神研究与文化成果的整理，精心培育优良校风、教风、学风。实施校园文化建设品牌战略，着力打造“一院一品”，培育具有商大特色的校园文化品牌，持续举办“中国梦想商大力量”校园文化成果展。推进实施“质量立校、从严治校”，打造商大质量文化。

主责单位：宣传部、各学院

（五）创新推动网络育人

15. 推进网络育人平台建设。统筹谋划网站建设、网络管理、网络评论、网络研究和网络文化等工作，全面提高建网用网管网能力，强化网络意识，树立网络思维。拓展网络平台，建好、用好、管好“易班网”，积极参与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中国大学生在线等平台活动，筹划建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公众号。推动思想政治工作改革创新，引导和支持师生积极创作导向正确、内容生动、形

式多样的网络文化产品，全面展示学校思想政治育人成果。推动思想政治工作传统优势同信息技术高度融合，发挥新媒体平台对思政工作的促进作用，以“报”“网”“微”“端”为重点，建设完善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网站和校园网络新媒体矩阵，激发网络育人活力。成立新媒体联盟，引领建设校园“互联网+”网络新媒体矩阵，提升校园新媒体网络平台的服务力、吸引力和粘合度，协同做好大学生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培育网络思想政治建设研究团队，定期整理思政咨询、筹划编制学校思政工作简报，凝练总结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特色，打造工作交流和典型学习平台。

主责单位：学生工作部、团委、宣传部、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MBA（MPA）中心、各学院

16. 健全网络育人机制与支撑体系。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按照在校生总数每生每年不低于30元的标准设立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优化成果评价，建立网络文化成果评价认证体系，推动将优秀网络文化成果纳入科研成果统计、列为教师职务职称评聘条件、作为师生评奖评优依据。培养网络力量，重点打造网络评论员队伍，实施“网络教育名师培育支持计划”“校园好网民培养选树计划”，建设一支政治强、业务精、作风硬的网络及宣传工作队伍。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全国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和“全国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加强网络文明素养教育，

开设网络文明素养课程，把网络文化素养教育纳入相关课程内容，把师生网上言论行为纳入考核评价评优中。

主责单位：宣传部、学生工作部、团委、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科研处、人事处、教务处、各学院

（六）大力促进心理育人

17. 完善心理健康教育体系。推进落实《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坚持育心与育德相结合，深入构建教育教学、实践活动、咨询服务、预防干预、平台保障“五位一体”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格局。加强知识教育，完善心理健康教育课程体系，纳入整体教学计划，开发在线课程，实现心理健康知识教育全覆盖。开展宣传与实践活动，结合“5·25”大学生心理健康节等品牌活动，利用多种媒体营造心理健康教育良好氛围，提高师生心理保健能力。强化咨询服务，提高心理健康咨询与服务工作室建设水平，按师生比不低于1:4000比例配齐配强心理健康教育专业教师，充分发挥心理健康教育教师、辅导员、班主任等育人主体作用，提升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与服务质量。规范心理咨询流程建设与档案管理，逐步实现心理健康教育信息化。强化学生心理社团、学生心理委员等各级心理队伍培训，全面推进以班级为单位的团体辅导课，实现班级全覆盖。加强心理健康教育，扎实开展生命教育、感恩教育、适应教育、和谐教育。

主责单位：学生工作部、教务处、人事处、各学院

18. 加强预防干预体系建设。强化心理问题早期发现和科学干预，积极应用《中国大学生心理健康筛查量表》和“心理健康网络测评系统”，开展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及新生心理健康普查，建立完善在校学生心理健康档案，提高心理健康素质测评的覆盖面和科学性。建立学校、院系、班级、宿舍“四级”预警防控体系，完善心理危机干预工作预案，提高心理危机干预与应急处置能力，提升工作前瞻性、针对性。建立转介诊疗机制，完善工作保障，保证生均15元经费投入和心理咨询辅导专用场地面积，建设校内外心理健康教育素质拓展培养基地。制定心理健康教育负面清单，开展专项调研评估，遴选心理健康教育示范学院。加强学生体质健康干预体系建设，形成联动机制，完善干预体系，加强干预手段。

主责单位：学生工作部、各学院

(七) 切实强化管理育人

19. 健全依法治校及管理育人制度体系。坚持把规范管理的严格要求和春风化雨、润物无声的教育方式结合起来，大力营造治理有方、管理到位、风清气正的制度育人环境。建立健全依法治校、管理育人制度体系，结合学校章程、校规校纪修订完善，研究梳理各管理岗位育人元素，明确管理育人的内容和路径，引导师生培育自觉、强化自律。建立和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院系具体落实、教师自我约束的师德师风建设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

强化保障功能，健全依法治校评价指标体系，深入开展依法治校创建活动。畅通学生申诉渠道，充分发挥校长信箱和校领导接待日等作用，实行问责制，加大监督力度。构建学校、家庭、社会育人网络，形成协同育人合力，建立健全访学生家庭、访商大校友、访用人单位工作机制，推进人才培养与家庭期望充分结合、与社会需求紧密衔接，提高育人工作针对性。积极探索校友参与学校育人工作机制，创新设计校友资源育人平台，选聘优秀校友担任校外辅导员，举办校友返校日、校友论坛、校友讲座、校友企业招聘等活动，将优秀校友资源融入思想政治教育、职业生涯规划、就业指导 and 创新创业等人才培养各环节。

主责单位：办公室、学生工作部、学生处、研究生学院、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中心、MBA（MPA）中心、各学院

20. 构建队伍建设体系。严格落实中央关于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配备的各项指标性要求，按师生比不低于 1: 200 的比例设置专职辅导员岗位，按师生比不低于 1: 350 的比例设置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岗位，按在校生总数每生每年不低于 20 元的标准设立队伍建设专项经费。搭建队伍建设与教师发展多元化平台，打造高素质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统筹校内资源、组建工作团队，积极申报黑龙江省高校辅导员名师工作室、思政课名师工作室，培育建设一批校级辅导员名师工作室和思政课名师工作室。完善专职辅导员职业发展体系，推进辅

导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建立健全职级、职称“双线”晋升办法，完善激励机制，对长期从事辅导员工作、表现优秀的，按相关规定给予奖励。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加大马克思主义学者和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力度，加强集中教育培训和后续跟踪培养。改革创新队伍建设思路与办法，拓展辅导员选拔、选聘方式，严格落实“青年教师晋升高一级专业技术职务，须有至少一年担任辅导员或班主任工作经历并考核合格”政策，从学校发展全局统筹调整、科学优化教师队伍结构，高度重视管理岗位人员结构，探索岗位交流实施办法。

主责单位：人事处、学生工作部、组织部、财务处、马克思主义学院、各学院

21. 完善管理考核评价体系。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坚持从严管理干部，按照社会主义政治家、教育家要求和好干部标准，选好配强各级领导干部和领导班子，制定管理干部培训五年规划，提高各类管理干部育人能力。推进落实各级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学生制度，面对面接触学生、关爱学生，推动形成育人合力。加强教师队伍管理，严格教师资格和准入制度，严把教师聘用、人才引进政治考核关，建立健全师德考核制度，依法依规加大对各类违反师德和学术不端行为查处力度，及时纠正不良倾向和问题。加强经费使用管理，科学编制经费预算，确保教育经费投入的育人导向。建立干部考核评价、激励监督机制，重视

考核结果运用，把育人功能发挥纳入管理岗位考核评价范围，作为评奖评优条件。宣传推广一批管理服务育人的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培育一批“管理育人示范岗”，引导管理干部用良好的管理模式和管理行为影响和培养学生。

主责单位：组织部、人事处、纪检监察处、工会、宣传部、财务处、各学院

（八）不断深化服务育人

22. 完善一流服务育人体系。强化“一流服务”意识，推进后勤保障服务、图书资料服务、医疗卫生服务、安全保卫服务育人体系建设，提高办事效率与质量，提升服务育人能力和服务保障水平。围绕师生、关照师生、服务师生，把握学生成长和教师发展需要，把解决实际问题与解决思想问题结合起来，提供靶向服务，增强供给能力，在关心人、帮助人、服务人中教育人、引导人。研究梳理各类服务岗位所承载的育人功能，强化育人要求，明确育人职能，在聘用、培训、考核等各环节制定育人工作职责要求，及时解决学生反映的问题，落实好学生提出的意见建议。大力建设“节约型”校园和绿色校园，持续开展“节粮节水节电节能”等宣传教育活动。实施后勤员工素质提升计划，切实提高后勤保障水平。建设文献信息资源体系和服务体系，优化服务空间，注重师生体验，提高馆藏利用率和服务效率，开展信息素质教育，引导师生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维护信息安全。制定健康教育教学计划，开

展传染病预防、安全应急与急救等专题健康教育活动，培养师生公共卫生意识和卫生习惯。构建校园安全稳定工作体系，持续推动国家安全教育，培养师生安全意识，强化政治安全和人防物防技防等安全基础建设，健全安全责任体系，筑牢校园安全防线。

主责单位：后勤管理处、图书馆、保卫处、学生工作部、学生处、MBA（MPA）中心、宣传部、各学院

23. 推动服务育人改革创新。推动“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依托宿舍等学生生活园区，探索学生组织形式、管理模式、服务机制改革，推进党团组织、管理部门、服务单位等进驻园区开展工作，把校院领导力量、管理力量、服务力量、思政力量压到教育管理服务学生一线，将园区打造成为集学生思想教育、师生交流、文化活动、生活服务于一体的教育生活园地。深入推进服务流程优化和信息化，建立完善的师生服务信息平台，加强部门协同、部门与学院协同、校区协同，以“智慧型”校园建设为引领，完善学生“一站式服务中心”服务功能，建好校园网上服务大厅，建设“智慧校园”综合信息系统，充分满足师生学习、生活、工作中的合理需求。鼓励管理服务人员经常深入基层，掌握学生思想动态，为各项管理服务工作的改革与发展提供有效依据。加强机关作风建设，加强监督考核，落实服务目标责任制，把师生满意度、服务质量和育

人效果作为评价服务岗位效能的依据和标准。积极选树一批服务育人先进典型模范，培育一批“服务育人示范岗”。

主责单位：学生处、教务处、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学生工作部、宣传部、纪检监察处、保卫处、各学院

（九）全面推进资助育人

24. 完善精准资助工作体系。加强资助工作顶层设计，进一步完善学生资助管理制度，构建资助对象、资助标准、资金分配、资金发放协调联动的精准资助工作体系。精准认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健全四级资助认定工作机制，采用假期家访、大数据分析和谈心谈话等方式，合理确定认定标准，建立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档案，实施动态管理。建设国家资助、学校奖助、社会捐助、学生自助“四位一体”的发展型资助体系，加大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能力素养培育力度，实施“发展型资助的育人行动计划”“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能力素养培育计划”，构建物质帮助、道德浸润、能力拓展、精神激励有效融合的资助育人长效机制，实现无偿资助与有偿资助、显性资助与隐性资助的有机融合，形成“解困—育人—成才—回馈”学生资助工作良性循环。

主责单位：学生工作部、财务处、团委、各学院

25. 强化资助育人导向。着力培养受助学生自立自强、诚实守信、知恩感恩、勇于担当的良好品质。在国家奖学金评选发放环节，全面考察学生的学习成绩、创新发展、社会实践及道德品质等方面的综合表现，探索实施公开答

辩评选，培养学生奋斗精神和感恩意识。在国家助学金申请发放环节，深入开展励志教育和感恩教育，培养学生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意识。在国家助学贷款办理过程中，深入开展诚信教育和金融常识教育，培养学生法律意识、风险防范意识和契约精神。在勤工助学活动开展环节，着力培养学生自强不息、创新创业的进取精神。在基层就业、应征入伍学费补偿贷款代偿等工作环节中，培育学生树立正确的成才观和就业观。开展“助学·筑梦·铸人”“诚信校园行”等主题教育活动，组织国家奖学金等获奖学生进行主题宣讲，推选展示资助育人优秀案例和先进人物。

主责单位：学生工作部、财务处、团委、各学院

（十）积极优化组织育人

26. 发挥各级党组织育人保障功能。坚持把组织建设与教育引领结合起来，充分发挥学校党委领导核心作用、二级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和基层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健全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推动学校各级党组织自觉担负起管党治党、办学治校、育人育才的主体责任。培育建设一批先进基层党组织，积极参与新时代高校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推进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和“党建+”工程。加强和改进学生党建，构建“组织部门统筹协调，学工部门积极参与，基层党委统一领导，组织员和辅导员具体指导，学生主动性充分发挥”的学生党建工作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探索实施机关、

后勤、学院等基层党组织教工党支部联系学生党支部制度，一个教工党支部结对一个学生党支部。完善学校党建工作评估，持续推动学校二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培养选树一批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创建网上党建园地，推选展示党的建设优秀工作案例。

主责单位：组织部、各学院

27. 拓展群团组织育人纽带功能。加强群团组织建设和，发挥工会、共青团、学生会、学生社团等联系服务、团结凝聚师生的桥梁纽带作用，增强群团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推动创新组织动员、引领教育的载体与形式，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各项工作和活动，促进师生全面发展。支持各类师生社团开展主题鲜明、健康有益、丰富多彩的活动，充分发挥教研室、学术团队、班级、宿舍在师生成长中的凝聚、引导、服务作用。推动学生会（研究生会）改革，强化党的领导，健全骨干遴选程序。加强学生社团建设管理，着力构建党委统一领导、团委具体管理的工作机制，配齐配强指导教师，突出分类指导，支持有序发展。培育建设一批文明社团、文明班级、文明宿舍。

主责单位：团委、工会、学生处、学生工作部、统战部、研究生学院、MBA（MPA）中心、各学院

（十一）着力加强体育美育工作

28. 加强体育育人工作。树立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开齐开足体育课，鼓励教师开展体育课程思政实践，充分

发挥体育独特的育人功能。坚持以体育课、课外竞赛为载体，培养学生规则意识、公平竞争、团队协作、拼搏进取、尊重对手等优良品质和良好的心理素质。坚持以大型比赛为依托，积极开展爱国主义、集体主义教育。实施健身活动开展多样化、运动竞赛组织常态化、体质健康报告制度化、体育场馆服务智慧化、体育文化塑造品牌化工程，全面提升师生教工健康素质和体质健康水平。营造全民健身氛围，推进教师指导体育活动全覆盖和学生参加体育类社团、参加课外锻炼全覆盖，搭建师生运动交流平台，开发健身走、健身跑打卡活动，吸引更多学生走向操场，培养学生良好生活习惯。完善体育场馆管理制度，合理有序使用场馆资源，提升场馆利用率，提高开展体育活动的保障能力，强化场馆安全管理。培育体育品牌文化，举办网球、冰雪等一系列品牌体育赛事，纳入第二课堂教育管理，激发学生课外体育锻炼热情。建设品牌竞技队伍，做好高水平运动队学生教育培养工作。

主责单位：体育学院、教务处、学生工作部、团委、各学院

29. 加强美育教育工作。深入落实《关于切实加强新时代高等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强化面向全体学生普及艺术教育，制定学校加强美育工作的实施细则，建立健全美育工作推进组织机构，形成校领导负责、部门分工、全员协同参与的责任体系。构建完善课程教学、实践活动、校

园文化、艺术展演“四位一体”的艺术教育推进机制。探索构建以审美和人文素养培养为核心、以创新能力培育为重点、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和艺术经典教育为主要内容的公共艺术课程体系，把公共艺术课程与艺术实践纳入人才培养方案，纳入学校教学计划，实行学分制管理。注重美育与专业教育相结合，鼓励不同专业学生按照兴趣选修艺术技能课程，多途径培养学生表现美、创造美的能力。开展丰富多彩的艺术实践活动，探索创造具有时代特征、校园特色、学生特点、教育特质的艺术实践活动形式，积极参与高校美育浸润行动计划，培育特色项目，广泛开展对口定点帮扶、社区服务等美育志愿服务活动。加强艺术类社团建设，充分发挥大学生艺术社团的引领作用，加大文艺作品原创的支持力度。构建美育协同机制，探索校校协同、校地协同创新培养模式，建立校外美育实践基地，与哈尔滨音乐学院、哈尔滨大剧院等单位开展深度合作。

主责单位：教务处、设计艺术学院、学生工作部、团委、MBA（MPA）中心、各学院

（十二）全面加强劳动教育

30. 加强劳动教育工作。贯彻落实《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强化马克思主义劳动观教育，培育创造性劳动能力和诚实守信的合法劳动意识。制定实施学校加强劳动教育的工作方案，强化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分工、

完善支持政策、构建长效机制。设置劳动教育课程，确保本科生劳动教育课程不少于 32 学时，将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有机纳入专业教育和创新创业教育，深化产教融合，强化劳动锻炼要求，形成具有综合性、实践性、开放性、针对性的劳动教育课程体系。设立劳动周或劳动月，采用专题讲座、主题演讲、劳动技能竞赛、劳动成果展示、劳动项目实践等方式，在学年内或寒暑假组织开展以集体和分散劳动为主的劳动教育活动。结合学科和专业积极开展专业服务等实践活动，增强学生诚实劳动意识，注重强化理论应用与转化，提升学生创造性地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注重培育公共服务意识，使学生具有面对重大疫情、灾害等危机主动作为的奉献精神。健全劳动素养评价制度，将劳动素养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制定评价标准，建立激励机制，组织开展劳动技能和劳动成果展示、劳动竞赛等活动，全面客观记录课内外劳动过程和结果，把劳动素养评价结果作为衡量学生全面发展情况的重要内容，作为评优评先的重要参考。

主责单位：教务处、研究生学院、学生工作部、团委、MBA（MPA）中心、后勤管理处、各学院

四、实施保障

（一）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学校党委全面统筹各领域、各环节、各方面的资源和力量，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加强体制机制、项目布

局、队伍建设、条件保障等方面的系统设计。党委主要负责同志落实领导责任，分管领导落实直接责任，党委书记是思想政治工作第一责任人，校长和其他班子成员履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学校领导班子成员主动进课堂、进班级、进宿舍、进食堂、进社团、进讲座、进网络，深入一线联系学生。强化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加强班子建设、健全集体领导机制、提高议事决策水平。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各项制度。

（二）强化工作协同保障

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小组完善推进落实机制，细化责任分工，将协同育人纳入学校整体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明确路线图、时间表、责任人。制定完善配套制度和实施办法，各相关单位结合自身工作分别制定工作方案，建立任务清单、责任清单，将责任落细落小落实。完善评估督导体系，建立多元多层、科学有效的思政工作测评指标体系，完善过程评价和结果评价相结合的实施机制，将其作为领导干部述职评议重要内容。健全督导问责机制，强化督导考核，对履职尽责不力、不及时，加大追责力度，实行学校、院系、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制度，纳入党纪监督检查范围。

（三）坚持改革创新驱动

围绕党的建设、思想政治教育、意识形态工作、维护安全稳定等重点，强化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注重成果转

化应用。积极参加“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申报。系统梳理归纳各个群体、各个岗位的育人元素，并作为职责要求和考核内容融入整体制度设计和具体操作环节，切实打通“三全育人”的最后一公里，形成可转化、可推广的一体化育人制度和模式。编制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简报，定期梳理汇总思政工作最新资讯，凝练总结、宣传推广学校协同育人工作典型经验和先进做法。积极组织向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等平台投稿，全面提升学校办学治校影响力。

附件：

哈尔滨商业大学全面推进协同育人工作任务分解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责任单位
1. 课程育人	1.1 思政课程建设	<p>1. 推进落实《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深入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p> <p>2. 创新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体系，完善课程设置管理、课程标准和教案评价制度，实施课程体系和教育教学创新计划，加强教材使用和课堂教学管理，制定完善课堂教学管理指导意见，明确课堂教学纪律要求。</p> <p>3. 按照“八个相统一”要求，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思路创优、师资创优、教法创优、机制创优、环境创优，把新媒体新技术引入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提升课程感染力和实效性。</p> <p>4. 推动建立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带头走进课堂听课讲课工作机制。</p>	马克思主义学院 教务处
	1.2 大力推进课程思政建设	<p>5. 深入贯彻《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推进《中共哈尔滨商业大学委员会全面加强课程思政建设的意见》，统筹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建设，构建全面覆盖、类型丰富、层次递进、相互支撑的课程体系。</p> <p>6. 成立专家委员会挖掘课程育人元素，充分发挥全体教师育人主体作用，梳理各门专业课程所蕴含的育人元素和所承载的思想政治教育功能，纳入专业课教材讲义内容和教学大纲，有针对性地修订人才培养方案。</p> <p>7. 构建科学合理的课程思政教学体系，重点建设一批公共基础课程，着力建设蕴含思想价值与精神内涵的专业教育课程和培养学生学思结合与知行统一的实践课程。</p> <p>8. 建立课程思政集体教研制度，健全专业课教师与思政课教师合作教学教研工作机制，加强课程思政建设重点、难点、前瞻性问题的研究。</p>	教务处 研究生学院 MBA（MPA）中心 各学院
	1.3 深入挖掘课程育人潜力	<p>9. 在专业课程教学中做好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21世纪马克思主义普及宣传与教育。</p> <p>10. 结合专业特点分类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根据经济学、管理学、工学、文学、法学、理学、艺术学等专业课程特点、思维方法和价值观念，深入挖掘课程思政元素，有机融入课程教学，达到润物无声育人效果。</p> <p>11. 深入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构建以德育教育为纲、以优秀传统文化为本、以专业知识学习为要，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创新与德育教育融通相长的德育体系。</p> <p>12. 健全课程育人管理、运行体制，将课程育人作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环节，作为教学督导和教师绩效考核、晋职晋级的重要评价内容。</p>	教务处 研究生学院 人事处 相关学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责任单位
2. 科研育人	2.1 建立健全科研育人工作机制	<p>13. 制定科研创新团队培育工作方案，引导师生积极参与科技创新团队和科研创新训练，及时掌握科技前沿动态，培养集体攻关、联合攻坚的团队精神和协作意识。</p> <p>14. 优化科研工作流程，把思想价值引领贯穿选题设计、科研立项、项目研究、成果运用全过程，把思想政治表现作为组建科研团队的底线要求。</p> <p>15. 引导师生树立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学术导向，培养师生敢为人先的科学精神、开拓创新的进取意识和严谨求实的科研作风。</p> <p>16. 建立教研一体、学研相济的科教协同育人机制，制定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计划，健全科研育人激励机制和优秀成果评选推广机制。</p>	<p>科研处 研究生学院 教务处 各学院</p>
	2.2 加强学术诚信体系建设	<p>17. 完善科研评价标准，改进学术评价方法，构建集教育、预防、监督、惩治于一体的学术诚信体系，制定完善科研工作道德行为规范和学术诚信教育管理办法，遏制学术研究、科研成果不良倾向，规避学术不端和科研失信行为。</p> <p>18. 面向师生开展学术规范培训，深入推进学术道德和学风建设的宣传教育活动，将学术诚信纳入教育教学各环节，在本科生中开设相关专题讲座，在研究生中开设相应公选课程，引导师生遵守学术规范、恪守学术道德、坚守学术诚信。</p>	<p>科研处 研究生学院 人事处 教务处 各学院</p>
	2.3 搭建师生科研交流互动平台	<p>19. 积极搭建科研创新平台，加强师生科研交流互动，为本科生参与科研创造条件，鼓励试行并积极推广本科生导师制，注重提高研究生导师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意识和能力。</p> <p>20. 引导教师积极参与学生学术科研、创新创业、主题教育和实践活动，帮助学生解决思想与心理等问题；学校及各学院每学期要在学生中开设有关科学精神、创新意识、团队协作等方面的专题讲座。</p> <p>21. 加大教学科研名师、优秀学术团队先进事迹的宣传教育力度；积极培育科研育人示范团队。</p>	<p>科研处 教务处 MBA（MPA）中心 学生工作部 人事处 研究生学院 宣传部 各学院</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责任单位
3. 实践育人	3.1 深入推进实践教学改革	22. 分类制订实践教学标准，适度增加实践教学比重，设立实践教学学分，原则上哲学社会科学类专业实践教学不少于总学分（学时）的 15%，理工医学类专业不少于 25%。 23. 整合实践资源，拓展实践平台，依托哈尔滨新区、科技园、高新企业、社区、乡村、教育基地等，深入开展校地、政校、校企合作，建立多形式的社会实践、创业实习基地。 24. 坚持理论教育与实践养成相结合，探索社会实践新方式，将社会实践与学生专业学习有效融合，引导学生将社会实践融入服务龙江振兴之中。	教务处 教学实验设备管理中心 各学院
	3.2 广泛开展实践教育活动	25. 丰富实践内容，创新实践形式，广泛开展社会调查、生产劳动、社会公益、志愿服务、科技发明、勤工助学、岗位实习等社会实践活动，深入开展大学生暑期“三下乡”“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传统经典项目。 26. 健全志愿服务体系，深入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小我融入大我，青春献给祖国’主题社会实践”等活动；把思想政治教育融入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实习实训等活动中，创办形式多样的“行走课堂”。 27. 建立社会实践精品项目支持办法，发挥实践育人示范引领作用。	教务处 团委 学生工作部 学生处 各学院
	3.3 着力加强创新创业教育	28. 推动“专业教育+双创教育”深度融合，完善创新创业课程体系，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29. 加强学生创新能力培养，积极组织学生参加“挑战杯”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创青春”创业大赛、数学建模大赛以及电子设计竞赛等赛事。 30. 探索建立创新竞赛、科普活动、学术论文、发明专利四位一体培养体系，打造课程学习、项目实践、创业孵化、以赛促学的创新创业实践全流程服务平台，着力构建一体化“双创”人才培养新模式。 31. 支持学生成立创新创业类社团，加大校内“创业孵化基地”建设力度，完善管理制度和支持机制。	教务处 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中心 教学实验设备管理中心 团委 园区与产业办公室
	3.4 构建实践育人长效机制	32. 整合各类实践育人资源，与政府、社会、企业等多元主体共同构建实践育人协同体系，推动构建协同联动的“实践育人共同体”。 33. 始终坚持“全面覆盖、分层培养、协同推进、强化实践”的工作理念，探索建立“教育教学-实习实训-实践孵化”的工作体系，形成实践育人统筹推进的工作格局。 34. 发挥志愿服务作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实践育人的重要载体作用，鼓励青年教师指导并参与志愿服务活动，倡导“人人都做志愿者”，积极构建长效化、规范化、常态化的志愿服务工作体系。	学生工作部 团委 教务处 MBA（MPA）中心 各学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责任单位
4. 文化育人	4.1 着力构建“一体两翼”文化育人模式	35. 推进落实《哈尔滨商业大学诚信文化建设实施方案》，持续抓好诚信文化建设“六个一”工程。 36. 依托哈尔滨高校国防教育联盟、全民国防教育校地合作平台，深入挖掘东北抗联红色资源和黑龙江“四大精神”育人功能，开展“传承红色基因、担当复兴重任”红色文化主题活动，拓展红色文化育人途径。 37. 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制定加强爱国主义教育的工作方案，组织开展“共抗疫情、爱国力行”“自信中国、振兴龙江”等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引导师生爱国和爱党、爱社会主义高度统一，将爱国热情与报国行动有机结合。	宣传部 团委 学生工作部 各学院
	4.2 美化和优化校园文化环境	38. 建设美丽校园，优化校园环境，加强教学区走廊文化、生活区寝室文化与饮食文化、办公区节约文化与廉政文化、校园文化主题墙等建设。 39. 维护校史馆、货币金融博物馆和商业文化馆，建设大学生法律援助展馆，积极申报红色文化教育基地。 40. 加快推进校园文化景观命名，完善各校区园林道路的路牌和标识命名工作，提升校园文化品位，发挥环境育人功能，增强师生文化认同与文化自信，筑牢师生共同精神家园。	后勤管理处 宣传部 各学院
	4.3 组织开展校园文化活动	41. 开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组织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教育活动，培育先进典型。 42. 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高雅艺术进校园”等文化建设活动，邀请专家进校园，通过讲座、论坛等提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吸引力。 43. 开展革命文化教育，依托纪念馆、教育基地、重大纪念日等开展文化育人活动；深度挖掘校史校风校训校歌育人功能，将校史校情教育作为新生入学教育“第一课”的重要内容，办好开学典礼和毕业典礼。 44. 每年定期举行“榜样的力量”“走近你学习你成为你”师生先进事迹报告会等活动；组织校园原创文化精品创作与推广活动，支持师生原创音乐、绘画等文艺精品；开展科技文化节系列活动。	宣传部 学生工作部 团委 各学院
	4.4 精心打造文明校园	45. 积极创建“全国文明校园”，梳理创建评价指标体系，科学分解任务、对标自检自查，完善文明校园创建实施方案，在校内开展文明单位评比，确保创建活动全覆盖。 46. 实施校园文化建设品牌战略，着力打造“一院一品”，培育具有商大特色的校园文化品牌，持续举办“中国梦想商大力量”校园文化成果展。	宣传部 各学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责任单位
5. 网络育人	5.1 推进网络育人平台建设	<p>47. 统筹谋划网站建设、网络管理、网络评论、网络研究和网络文化等工作，全面提高建网用网管网能力；拓展网络平台，建好、用好、管好“易班网”，积极参与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中国大学生在线等平台活动，筹划建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公众号。</p> <p>48. 引导和支持师生积极创作导向正确、内容生动、形式多样的网络文化产品，推动思想政治工作传统优势同信息技术高度融合。</p> <p>49. 成立新媒体联盟，引领建设校园“互联网+”网络新媒体矩阵，提升校园新媒体网络平台的的服务力、吸引力和粘合度，协同做好大学生网络思想政治教育。</p> <p>50. 培育网络思想政治建设研究团队，定期整理思政咨询、编制学校思政工作简报，凝练总结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特色，打造工作交流和典型学习平台。</p>	<p>学生工作部 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 团委 宣传部 MBA（MPA）中心 各学院</p>
	5.2 健全网络育人机制与支撑体系	<p>51. 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按照在校生总数每生每年不低于30元的标准设立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p> <p>52. 优化成果评价，建立网络文化成果评价认证体系，推动将优秀网络文化成果纳入科研成果统计、列为教师职务职称评聘条件、作为师生评奖评优依据。</p> <p>53. 培养网络力量，重点打造网络评论员队伍，实施“网络教育名师培育支持计划”“校园好网民培养选树计划”，建设一支政治强、业务精、作风硬的网络及宣传工作队伍。</p> <p>54. 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全国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和“全国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p> <p>55. 加强网络文明素养教育，开设网络文明素养课程，把网络文化素养教育纳入相关课程内容，把师生网上言论行为纳入考核评价评优中。</p>	<p>宣传部 学生工作部 团委 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 科研处 人事处 教务处 财务处 各学院</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责任单位
6. 心理育人	6.1 完善心理健康教育体系	<p>56. 坚持育心与育德相结合，深入构建教育教学、实践活动、咨询服务、预防干预、平台保障“五位一体”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格局；开展宣传与实践活活动，结合“5·25”大学生心理健康节等品牌活动，利用多种媒体营造心理健康教育良好氛围，提高师生心理保健能力。</p> <p>57. 加强知识教育，完善心理健康教育课程体系，纳入整体教学计划，开发在线课程，实现心理健康知识教育全覆盖；加强心理健康教育，扎实开展生命教育、感恩教育、适应教育、和谐教育。</p> <p>58. 强化咨询服务，提高心理健康咨询与服务工作室建设水平，按师生比不低于1:4000比例配齐配强心理健康教育专业教师，充分发挥心理健康教育教师、辅导员、班主任等育人主体作用，提升心理健康咨询与服务质量；强化学生心理社团、学生心理委员等各级心理队伍培训，全面推进以班级为单位的团体辅导课，实现班级全覆盖。</p> <p>59. 规范心理咨询流程建设与档案管理，逐步实现心理健康教育信息化。</p>	<p>学生工作部 教务处 人事处 各学院</p>
	6.2 加强预防干预体系建设	<p>60. 强化心理问题早期发现和科学干预，积极应用《中国大学生心理健康筛查量表》和“心理健康网络测评系统”，开展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及新生心理健康普查；制定心理健康教育负面清单，开展专项调研评估，遴选心理健康教育示范学院。</p> <p>61. 建立学校、院系、班级、宿舍“四级”预警防控体系，完善心理危机干预工作预案，提高心理危机干预与应急处置能力，提升工作前瞻性、针对性；加强学生体质健康干预体系建设，形成联动机制；建立转介诊疗机制，完善工作保障，保证生均经费投入和心理咨询辅导专用场地面积，建设校内外心理健康教育素质拓展培养基地。</p>	<p>学生工作部 各学院</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责任单位
7. 管理育人	7.1 健全依法治校及管理育人制度体系	<p>62. 建立健全依法治校、管理育人制度体系，结合学校章程、校规校纪修订完善；建立和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院系具体落实、教师自我约束的师德师风建设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p> <p>63. 强化保障功能，健全依法治校评价指标体系，深入开展依法治校创建活动；畅通学生申诉渠道，充分发挥校长信箱和校领导接待日等作用，实行问责制，加大监督力度。</p> <p>64. 构建学校、家庭、社会育人网络，形成协同育人合力，建立健全访学生家庭、访商大校友、访用人单位工作机制，推进人才培养与家庭期望充分结合、与社会需求紧密衔接，提高育人工作针对性。</p> <p>65. 积极探索校友参与学校育人工作机制，举办校友返校日、校友论坛、校友讲座、校友企业招聘等活动，将优秀校友资源融入思想政治教育、职业生涯规划、就业指导 and 创新创业等人才培养各环节。</p>	<p>办公室 学生工作部 学生处 研究生学院 大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中心 MBA (MPA) 中心 各学院</p>
	7.2 构建队伍建设体系	<p>66. 按师生比不低于 1: 200 的比例设置专职辅导员岗位，按师生比不低于 1: 350 的比例设置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岗位，按在校生总数每生每年不低于 20 元的标准设立队伍建设专项经费。</p> <p>67. 搭建队伍建设与教师发展多元化平台，统筹校内资源、组建工作团队，积极申报黑龙江省高校辅导员名师工作室、思政课名师工作室，培育建设一批校级辅导员名师工作室和思政课名师工作室。</p> <p>68. 完善专职辅导员职业发展体系，推进辅导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建立健全职级、职称“双线”晋升办法，完善激励机制，对长期从事辅导员工作、表现优秀的，按相关规定给予奖励。</p> <p>69. 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加大马克思主义学者和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力度，加强集中教育培训和后续跟踪培养。</p> <p>70. 严格落实“青年教师晋升高一级专业技术职务，须有至少一年担任辅导员或班主任工作经历并考核合格”政策，统筹调整、科学优化教师队伍结构，高度重视管理岗位人员结构，探索岗位交流实施办法。</p>	<p>人事处 学生工作部 组织部 财务处 马克思主义学院 各学院</p>
	7.3 完善管理考核评价体系	<p>71. 加强干部队伍管理，从严管理干部，选好配强各级领导干部和领导班子，制定管理干部培训五年规划。</p> <p>72. 加强教师队伍管理，严格教师资格和准入制度，建立健全师德考核制度。</p> <p>73. 加强经费使用管理，科学编制经费预算，确保教育经费投入的育人导向。</p> <p>74. 健全干部考核评价、激励监督机制，把育人功能发挥纳入管理岗位考核评价范围，作为评奖评优条件。</p> <p>75. 宣传推广一批管理服务育人的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培育一批“管理育人示范岗”，引导管理干部用良好的管理模式和管理行为影响和培养学生。</p>	<p>组织部 人事处 财务处 纪检监察处 工会 宣传部 财务处 各学院</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责任单位
8. 服务育人	8.1 完善一流服务育人体系	<p>76. 强化“一流服务”意识，推进后勤保障服务、图书资料服务、医疗卫生服务、安全保卫服务育人体系建设，围绕师生、关照师生、服务师生，提供靶向服务，增强供给能力，提升服务育人能力和保障水平。</p> <p>77. 研究梳理各类服务岗位所承载的育人功能，强化育人要求，明确育人职能，在聘用、培训、考核各环节制定育人工作职责要求，及时解决学生反映的问题，落实好学生提出的意见建议。</p> <p>78. 大力建设“节约型”校园和绿色校园，持续开展“节粮节水节电节能”等宣传教育活动；实施后勤员工素质提升计划，切实提高后勤保障水平；结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制定健康教育教学计划，开展传染病预防、安全应急与急救等专题健康教育活动，培养师生公共卫生意识和卫生行为习惯。</p> <p>79. 建设文献信息资源体系和服务体系，优化服务空间，注重师生体验，提高馆藏利用率和服务效率。</p> <p>80. 构建校园安全稳定工作体系，持续推动国家安全教育，培养师生安全意识，强化政治安全和人防物防技防等安全基础建设，健全安全责任体系，筑牢校园安全防线。</p>	后勤管理处 学生工作部 学生处 图书馆 保卫处 MBA（MPA）中心 宣传部 各学院
	8.2 推动服务育人改革创新	<p>81. 推动“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依托宿舍等学生生活园区，探索学生组织形式、管理模式、服务机制改革，将园区打造成为集学生思想教育、师生交流、文化活动、生活服务于一体的教育生活园地。</p> <p>82. 深入推进服务流程优化和信息化，建立完善的师生服务信息平台，完善学生“一站式服务中心”服务功能，建好校园网上服务大厅，建设“智慧校园”综合信息系统。</p> <p>83. 加强机关作风建设，加强监督考核，把师生满意度、服务质量和育人效果作为评价服务岗位效能的依据和标准；鼓励管理服务人员经常深入基层，掌握学生思想动态，为各项管理服务工作的改革与发展提供有效依据；积极选树一批服务育人先进典型模范，培育一批“服务育人示范岗”。</p>	学生处 教务处 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 学生工作部 宣传部 纪检监察处 保卫处 各学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责任单位
9. 资助育人	9.1 完善精准资助工作体系	<p>84. 加强资助工作顶层设计，进一步完善学生资助管理制度，构建资助对象、资助标准、资金分配、资金发放协调联动的精准资助工作体系。</p> <p>85. 精准认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健全四级资助认定工作机制，采用假期家访、大数据分析和谈心谈话等方式，合理确定认定标准，建立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档案，实施动态管理。</p> <p>86. 建设国家资助、学校奖助、社会捐助、学生自助“四位一体”的发展型资助体系，加大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能力素养培育力度，实施“发展型资助的育人行动计划”“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能力素养培育计划”，构建物质帮助、道德浸润、能力拓展、精神激励有效融合的资助育人长效机制，形成“解困—育人—成才—回馈”学生资助工作良性循环。</p>	<p>学生工作部 财务处 团委 各学院</p>
	9.2 强化资助育人导向	<p>87. 着力培养受助学生自立自强、诚实守信、知恩感恩、勇于担当的良好品质，在国家奖学金评选发放环节，全面考察学生的学习成绩、创新发展、社会实践及道德品质等方面的综合表现，探索实施公开答辩评选，培养学生奋斗精神和感恩意识；在国家助学金申请发放环节，深入开展励志教育和感恩教育，培养学生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意识；在国家助学贷款办理过程中，深入开展诚信教育和金融常识教育，培养学生法律意识、风险防范意识和契约精神。在勤工助学活动开展环节，着力培养学生自强不息、创新创业的进取精神；在基层就业、应征入伍学费补偿贷款代偿等工作环节中，培育学生树立正确的成才观和就业观。</p> <p>88. 开展“助学·筑梦·铸人”“诚信校园行”等主题教育活动，组织国家奖学金等获奖学生进行主题宣讲，推选展示资助育人优秀案例和先进人物。</p>	<p>学生工作部 财务处 团委 各学院</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责任单位
10. 组织育人	10.1 发挥各级党组织育人功能	<p>89. 坚持把组织建设与教育引领结合起来，充分发挥学校党委领导核心作用、二级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和基层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推动学校各级党组织自觉担负起管党治党、办学治校、育人育才的主体责任；培育建设一批先进基层党组织，积极参与新时代高校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推进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和“党建+”工程。</p> <p>90. 加强和改进学生党建，探索实施机关、后勤、学院等基层党组织教工党支部联系学生党支部制度，一个教工党支部结对一个学生党支部。</p> <p>91. 完善学校党建工作评估，持续推动学校二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培养选树一批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创建网上党建园地，推选展示党的建设优秀工作案例。</p>	组织部 各学院
	10.2 拓展群团组织育人纽带功能	<p>92. 加强群团组织建设和工会、共青团、学生会、学生社团等联系服务、团结凝聚师生的桥梁纽带作用，推动创新组织动员、引领教育的载体与形式，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各项活动，促进师生全面发展。</p> <p>93. 支持各类师生社团开展主题鲜明、健康有益、丰富多彩的活动，充分发挥教研室、学术团队、班级、宿舍在师生成长中的凝聚、引导、服务作用。</p> <p>94. 推动学生会（研究生会）改革，强化党的领导，健全骨干遴选程序；加强学生社团建设管理，着力构建党委统一领导、团委具体管理的工作机制，配齐配强指导教师，突出分类指导，支持有序发展；培育建设一批文明社团、文明班级、文明宿舍。</p>	团委 工会 学生处 学生工作部 统战部 研究生学院 MBA（MPA）中心 各学院
11. 体育美育	11.1 加强体育育人工作	<p>95. 开齐开足体育课，鼓励教师开展体育课程思政实践，充分发挥体育独特的育人功能；坚持以体育课、课外竞赛为载体，培养学生规则意识、公平竞争、团队协作、拼搏进取、尊重对手等优良品质。</p> <p>96. 坚持以大型比赛为依托，积极开展爱国主义、集体主义教育；推进教师指导体育活动全覆盖和学生参加体育类社团、参加课外锻炼全覆盖，开发健身走、健身跑打卡活动，吸引更多学生走向操场。</p> <p>97. 完善体育场馆管理制度，合理有序使用场馆资源，提升场馆利用率，提高开展体育活动的保障能力，强化场馆安全管理。</p> <p>98. 培育体育品牌文化，举办网球、冰雪等一系列品牌体育赛事，纳入第二课堂教育管理，激发学生课外体育锻炼热情；建设品牌竞技队伍，做好高水平运动队学生教育培养工作。</p>	体育学院 教务处 学生工作部 团委 各学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责任单位
11. 体育美育	11.2 加强美育教育工作	<p>99. 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切实加强新时代高等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强化面向全体学生普及艺术教育，制定学校加强美育工作的实施细则，建立健全美育工作推进组织机构。</p> <p>100. 构建完善课程教学、实践活动、校园文化、艺术展演“四位一体”的艺术教育推进机制；探索构建以审美和人文素养培养为核心、以创新能力培育为重点、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和艺术经典教育为主要内容的公共艺术课程体系，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和学校教学计划，实行学分制管理。</p> <p>101. 注重美育与专业教育相结合，鼓励不同专业学生按照兴趣选修艺术技能课程，多途径培养学生表现美、创造美的能力。</p> <p>102. 开展丰富多彩的艺术实践活动，积极参与高校美育浸润行动计划，培育特色项目，广泛开展对口定点帮扶、社区服务等美育志愿服务活动；构建美育协同机制，探索校校协同、校地协同创新培养模式，建立校外美育实践基地，与哈尔滨音乐学院、哈尔滨大剧院等单位开展深度合作。</p> <p>103. 加强艺术类社团建设，充分发挥大学生艺术社团的引领作用，加大文艺作品原创的支持力度。</p>	<p>教务处 设计艺术学院 学生工作部 团委 MBA（MPA）中心 各学院</p>
12. 劳动教育	12.1 加强劳动教育工作	<p>104. 贯彻落实《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制定实施学校加强劳动教育的工作方案，强化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分工、完善支持政策、构建长效机制。</p> <p>105. 设置劳动教育课程，将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形成劳动教育课程体系，确保本科生劳动教育课程不少于 32 学时，鼓励其他课程结合学科、专业特点，有机融入劳动教育内容。</p> <p>106. 设立劳动周，在学年内或寒暑假组织开展以集体和分散劳动为主的劳动教育活动；结合学科和专业积极开展专业服务等活动，增强学生诚实劳动意识，注重强化理论应用与转化，提升学生创造性地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注重培育公共服务意识，使学生具有面对重大疫情、灾害等危机主动作为的奉献精神。</p> <p>107. 健全劳动素养评价制度，将劳动素养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制定评价标准，建立激励机制，组织开展劳动技能和劳动成果展示、劳动竞赛等活动，全面客观记录课内外劳动过程和结果，把劳动素养评价结果作为衡量学生全面发展情况的重要内容，作为评优评先的重要参考。</p>	<p>教务处 学生工作部 团委 MBA（MPA）中心 后勤管理处 各学院</p>